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行政处罚文书送达公告

京西市监新街罚送告〔2025〕0331-3号

北京品香茗香商贸店等4户主体：

本局于2025年3月31日依法对你（单位）作出《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》京西市监新街罚告〔2025〕55180号等（详见附件列表），因采取其他送达方式无法送达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八十二条第五项的规定，本局决定依法向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《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》〔2025〕55180号等（详见附件列表），内容是：你（单位）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，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，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》第三十六条之规定；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》第三十六条之规定，现拟对你（单位）作出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。

请你（单位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局领取《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》京西市监新街罚告〔2025〕55180号等（详见附件列表），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四十四条、第四十五条、第六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第一项，以及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，你（单位）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，并可以要求听证。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、申辩权，未要求听证的，视为放弃



此权利。

联系人：郭元丰、汪辉 联系电话：010-62212972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永泰胡同7号新街口市场所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3月31日



本文书一式三份，二份送达，一份归档。